

國立中興大學 函

地址：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聯絡人：郭惠端
聯絡電話：04-22840317#880
電子信箱：htkuo@dragon.nchu.edu.tw

受文者：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5日

發文字號：興文字第11216003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41屆中興湖文學獎全國徵文比賽海報、徵文辦法及報名表

(A09550000Q11216003450-1.jpg、A09550000Q11216003450-2.pdf、
A09550000Q11216003450-3.pdf)

主旨：檢送本校中文系辦理「國立中興大學第41屆中興湖文學獎
全國徵文比賽」徵文活動海報、辦法暨報名表(海報紙本
另寄)，敬請惠予協助宣傳，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並
將活動訊息公布於貴單位網站，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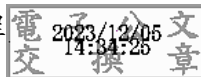
說明：

一、旨揭比賽徵文對象為全國各大學院校有正式學籍之在學學
生(不含五專部三年級及以下學生)，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
113年3月11日止。

二、詳細活動訊息請至本校中文系網站查詢(<http://chinese.nchu.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各直轄市及縣市文化局(處)

副本：本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



國立中興大學第 41 屆中興湖文學獎全國徵文比賽報名表

收件日期： (由承辦單位填寫)		作品 編號	(由承辦單位填寫)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生日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或 護照號碼				筆名	
學校			系級		
聯絡 方式	電話： 手機：		e-mail		
聯絡 地址	☐ ☐ ☐				
參賽 類別	☐ 新詩 (行 數：_____行) ☐ 散文 (字 數：_____字) ☐ 小說 (字 數：_____字) ☐ 古典文學 (詩詞曲：_____首、古文：_____篇)				
個人 簡介	個人簡介 (含曾出版、得獎經歷)				
學生證正反面浮貼處	(正面)		身份證正反面浮貼處	(正面)	
	(反面)			(反面)	

*報名表及作品(含電子檔)請於 113 年 3 月 11 日前郵寄或送交至中興大學中文系(402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

國立中興大學第41屆中興湖文學獎全國徵文比賽辦法

一、宗旨：

中興湖文學獎舉辦全國大學院校文學競寫，藉以深化校園人文精神，鐫刻成長記憶，提供校園寫手青春發聲的平台，期盼全國文藝青年發揮所長，熱情參加，爭取獎金與榮耀。

二、徵文對象：全國各大學院校有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不含五專部三年級及以下學生)。

三、獎項：以下四類，每人每類以應徵一件作品為限

- (一) 新詩：四十行以內。
- (二) 散文：三千字至四千字。
- (三) 小說：八千字至一萬二千字。
- (四) 古典文學：包括古文、駢文、古典詩、詞、曲等。詩、詞、曲作品限三至十首。

四、獎勵：每類擇優錄取前三名，頒贈獎牌及獎金：

- 第一名：小說五萬元、散文三萬元、古典文學三萬元、新詩二萬元
 - 第二名：小說四萬元、散文二萬元、古典文學二萬元、新詩一萬五千元
 - 第三名：小說三萬元、散文一萬元、古典文學一萬元、新詩一萬元
- 另錄取各類組佳作若干名，頒發獎狀及獎金五千元。

五、收件：即日起開始收件，至民國113年3月11(星期一)截止(以郵戳為憑)。

六、評選：聘請作家及學者擔任評審。

七、揭曉：預定民國113年5月下旬揭曉並擇期公開頒獎。

八、出版：獲獎作品將彙印專集，凡得獎者均獲贈一冊，版權歸屬主辦單位。

九、應徵注意事項：

- (一) 稿件需不具名，一律以word排版、A4規格、橫排，以電腦列印，將紙本乙份及報名表以掛號郵寄或親交中興大學中文系辦公室，來稿請註明「應徵稿件」，並附電子檔光碟(或e-mail至：htkuo880@gmail.com信箱)。
地址：402台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中興大學中文系；電話：04-22857078
- (二) 請逕自本系網頁<http://chinese.nchu.edu.tw>下載或本系辦公室索取報名表，並將學生證及身份證影本浮貼於報名表之上。
- (三) 應徵作品必須未曾在任何報章雜誌(含網路)發表者。
- (四) 凡抄襲、頂用他人名義，經檢舉屬實將予以公布並取消得獎資格，不得再投稿本文學獎，且通知就讀學校，並負衍生之法律責任。
- (五) 應徵稿件概不退稿。

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

主辦單位：中興大學中文系
愛蓮社會福利基金會贊助

中興湖文獎



徵文對象

全國各大學
院校有正式
學籍之在學
學生

徵文類別說明

小說

八千字至
一萬二千字

散文

三千字至四千字

古典文學

古文、駢文、古
典詩、詞、曲等

※詩、詞、曲作品限三至十首

新詩

四十行以內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50,000元
40,000元
30,000元

30,000元
20,000元
10,000元

30,000元
20,000元
10,000元

20,000元
15,000元
10,000元

※另錄取各類組佳作若干名，頒發獎狀及獎金五千元。

- 每人每類以應徵一件作品為限，應徵稿件概不退稿。
- 稿件需不具名，一律以 word 排版、A4 規格、橫排，以電腦列印，將紙本乙份及報名表以掛號郵寄或親交中興大學中文系辦公室，來稿請註明「應徵稿件」，並附電子檔光碟或 E-mail 至：htkuo880@gmail.com 信箱。地址：402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中興大學中文系；電話：04-22857078。
- 請逕自本系網頁下載或本系辦公室索取報名表，並將學生證及身份證影本浮貼於報名表之上。
- 應徵作品必須未曾在任何報章雜誌（含網路）發表者。
- 凡抄襲、頂用他人名義，經檢舉屬實將予以公布並取消得獎資格，不得再投稿本文學獎，且通知就讀學校，並負衍生之法律責任。
-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將於本系官網 <http://chinese.nchu.edu.tw> 另行公告。



收件

即日起開始收件，
至民國113年3月11日
(星期一)截止。

評選

聘請作家及學者擔任
評審。

揭曉

預定民國113年5月
下旬揭曉並擇期公
開頒獎。

出版

獲獎作品將彙印專
集，凡得獎者均獲
贈一冊，版權歸屬
主辦單位。